

# 奎屯市第六小学平房屋面防水维修项目合同

编号： 11N45821424620255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奎屯市第六小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奎屯域龙建设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奎屯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奎屯域龙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奎屯域龙建设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奎屯域龙建设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      | 采购计划文号     |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| 项目地点    | 工期             | 工程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采购数量 | 单位 | 成交单价     | 小计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        | [2025]708号 | 奎屯市第六小学平房屋面防水维修项目 | 奎屯市第六小学 |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 | 平房屋顶防水维修、校门口大理石瓷、砖维修、平房外墙维修 | 1    | 项  | 24600.00 | 24600.00 |
| 合同总价（元）  |            | 24600.00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 |            | 贰万肆仟陆佰元整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- 1、合同总价人民币 24600 元，大写人民币：贰万肆仟陆佰元整
- 2、本合同签订完成，乙方施工完工，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工程款 24600元（大写：贰万肆仟陆佰元整）。

| 序号 | 采购计划文号     | 采购目录 | 数量 | 预算资金     | 资金来源性质   | 资金支付方式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
| 1  | [2025]708号 | 房屋修缮 | 1  | 24600.00 |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| 其他支付   |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- 甲方：1、提供技术资料及要求，并和乙方进行施工会技术交底。
- 2、甲方提供乙方在施工现场达到施工的基本条件。
- 3、甲方协助乙方做好现场安全保卫工作，协调各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。
- 4、甲方提供部分材料及施工期间用到的水、电等，确保乙方可以正常施工。
- 乙方：1、严格按甲、乙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进行施工，若出现责任事故其责任及经济损失一切由乙方负责。

2、乙方在施工期间，做好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，尊重单位驻派人员，并处理好与各施工单位的关系。

3、乙方不得将工程分包或转包给其他单位施工。

#### 四、质量验收：

1、乙方在施工过程中，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和有关规范、标准进行施工，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甲方标准要求，如未达到标准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，直至符合标准。

2、乙方在施工过程中，无条件服从甲方的质量检查。

3、由乙方自行采购的设备材料，必须提供材质合格证，坚决杜绝使用不合格的材料。

#### 五、安全管理：

1、乙方必须认真贯彻国家的有关安全生产法规，牢固树立安全生产，责任重于泰山的高度责任感，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机构，严格执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，加强安全管理工作，强化安全技术措施的实施，并接受甲方和地方安检部门的监督和检查。

2、加强施工现场对特殊工种人员的安全管理工作，坚持持证上岗。

3、乙方必须重视施工现场的文明生产和消防防火工作，杜绝发生安全责任事故。如果施工中发生因乙方原因的人员伤害、机械设备损坏及材料损失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，甲方不给予经济补偿。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对第三者的伤害和其他损失，均由乙方负责赔偿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#### 六、违约、仲裁：

1、甲、乙各方不得无正当理由(除不可抗拒因素外)拒不履行合同。如一方违约，追究其经济责任，违约方必须赔偿对方经济损失。

2、甲、乙双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时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当不能协商时，可在当事人管辖内法院起诉，按法律有关程序执行，其发生的费用由违约方承担。

#### 七、其他：

1、乙方必须对现场的施工人员进行人身保险，保险费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2、乙方在施工期间应加强内部职工的教育和管理，整治好生活设施和周围的环境卫生，尊重当地的民风民俗。当发生矛盾时，通过组织协调，依靠当地政府解决，防止事态扩大。

3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#### 八、合同份数：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持贰份。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新疆伊犁州奎屯市3-A区乌鲁木齐西路14-10号

电话：

电话：13779083816

---

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开户银行： | 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奎屯北京路支行 |
| 账号：   | 账号： 65001657200052505506  |
| 签订日期： | 签订日期：                     |